### 成交人公告内容

采购项目：“浙丽守安”综合集成应用监理服务项目

采购编号：浙建航磋商2024152号

|  |  |  |  |  |
| --- | --- | --- | --- | --- |
| 成交人名称 | 杭州众诚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 成交人负责人 | | 张宇英 |
| 成交人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岳帅桥10号1幢607室 | | | |
| 成交标的 | | | | |
| 服务内容 | 单位 | | 数量 | 单价 |
| “浙丽守安”综合集成应用监理服务项目 | 项 | | 1 | 98000元 |
|  |  | |  |  |
|  |  | |  |  |
| 成交金额合计 | | | | 98000元 |
| 服务承诺：众诚（咨询）监理公司具有非常完备的本地化服务能力以及较强的专业技术队伍，我司承诺能提供快速的售后服务响应，保证30分钟内到现场。完全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的质量要求规定执行；符合行业标准和国家标准； | | | | |

注：1、供应商应根据其响应情况填写该表，并保证其与响应文件内容的一致性、正确性和真实性；

2、填写该表不代表供应商已具有成交人资格。本表只作为成交结果公告内容的一部分，进行公告使用；

3、本表内容涉及较多，供应商可以适当增减表格行数，以保证表格内容的完整；

4、评审结果排名第一的供应商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该表格提交给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未按时提交规定内容造成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如涉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等法律法规规定可以不予公告的情形，供应商应另附书面说明，如未事前书面说明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